

长春市企业联合会 长春市企业家协会

关于召开“2023 长春企业 100 强”发布 暨授牌表彰大会的通知

根据市政府关于建立“长春企业 100 强”申报发布常态化机制的意见，经市领导同意，定于 12 月 29 日召开“2023 长春企业 100 强”发布暨授牌表彰大会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、地点

2023 年 12 月 29 日（星期五）14 时，会场设在长春国际会展中心大饭店瓦萨厅。

二、会议议程

会议由市工信局一级巡视员、长春企联换届选举筹备工作小组组长杨连仲主持。

1. 由长春企联换届选举筹备工作小组副组长谢华庚发布“2023 长春企业 100 强”榜单。

2. 授牌仪式。由主席台就座领导为“百强企业”代表授牌（工

业企业 10 名、其它企业 10 名)。

3.企业代表发言。一汽富维、中庆建设、欧亚卖场等 3 户企业代表发言。

4.市工信局局长赵明瑞通报全市工业和民营经济发展情况。

5.市委常委、副市长吴波讲话。

三、参会人员（约 200 人）

1.吴波、李林峰。

2.市工商联、市发改委、市科技局、市工信局、市公安局、市民政局、市人社局、市建委、市商务局、市国资委、市政数局、市税务局分管负责同志。

3.各县（市）区、开发区分管负责同志和工信部门主要负责同志。

4.“2023 长春企业 100 强”负责人及会员企业代表。

5.有关新闻媒体人员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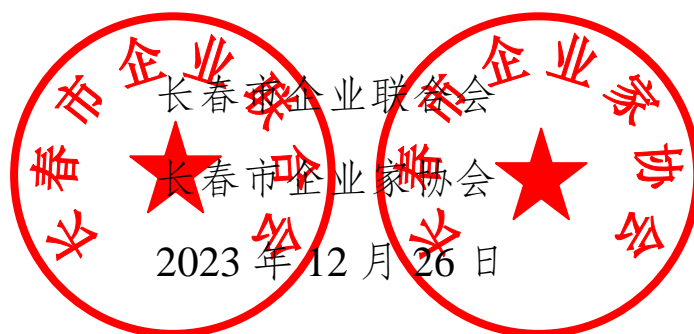
1.主席台就座领导、授牌企业代表、发言企业代表着正装，其他与会人员着装不作统一规定。

2.参会人员要严格遵守会风、会纪，提前 20 分钟入场。不得迟到早退，不要在会场随意走动，不得替会，会议期间手机等通信工具保持静音。

3.参加会议的“2023 长春企业 100 强”负责人及会员企业，
请将参会回执于 12 月 28 日 12 时前发送至 mefly666@qq.com。

联系人：李飞 联系电话：81712633 18847149240

附件：1.参加会议人员名单回执



附件 1

参加会议人员名单回执

序号	企业名称	姓名	职务	手机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
填报人：

联系电话：